

不速之客

女子混进婚宴蹭吃蹭喝还偷名酒被抓获

早报6月1日讯 盯上婚礼宴席上价值不菲的白酒,冒充亲友大摇大摆地“顺手牵羊”,6月1日,胶州警方发布一起盗窃案件,盗窃嫌疑人张某某用同样的手法已经作案三次。

婚礼上丢了两瓶酒

4月26日是胶州市民冷先生大喜的日子,亲朋好友都来祝贺他与妻子喜结

连理。但婚礼结束后,他的岳父在盘点婚宴时提到一件事,让他很不开心。

“婚礼结束后的第二天,我岳父告诉我,婚礼上有一桌没有摆五粮液,于是他摆上去一瓶,但不一会儿又不见了。”冷先生回忆婚礼现场细节,清晰记得每一桌都摆了一瓶五粮液和一瓶水井坊。“可能是有人伺机盗走了两瓶五粮液,价值2000余元,虽然钱不是很多,但这种行为着实气人!”与岳父分析事情的经过

后,他报了警。

胶州市公安局阜安派出所办案民警听完冷先生的讲述,迅速来到了冷先生举办婚宴的扬州路某酒店进行调查。经过对丢酒那一桌所坐人员进行调查后,民警发现:婚礼当日11时20分左右,一名女子进入婚宴现场落座后,迅速将桌子上的五粮液放进自己的双肩背包里,随后便开始吃饭。吃饭过程中,冷先生的岳父发现桌子上没有酒后,又拿了一瓶放在了桌子上,然而女子几分钟后再次将刚摆好的酒放进了自己的双肩背包。13时左右,女子离开婚宴现场,来到停车场驾车离开。

办案民警由此锁定了嫌疑人张某某,经冷先生确认,他与妻子都不认识张某某。民警判定,张某某不仅是混进婚宴白吃白喝,还实施盗窃,已经触犯了法律。5月23日,张某某在胶州市某村被办案民警抓获。

前两次失主都没报警

据张某某交代,自己在案发当天准备去超市购物,途经冷先生举行婚宴的酒店时,便想进去偷点名酒卖钱。趁众人在忙着婚礼相关事宜时,她混进现场找了个酒桌坐下,将两瓶五粮液装进了背包,吃饱后便离开了婚宴现场。经调查,这并不是张某某第一次盗窃,在办案民警追问下,她供述了自己曾分别在今年1月和4月上旬,使用同样的手法偷走婚宴上的名酒,只不过这两次当事人均未报警,这才让张某某有了侥幸心理,第三次进行盗窃。

至此,张某某从2023年1月初至今共盗窃名酒五粮液两瓶、天之蓝两瓶、梦之蓝两瓶,价值共计4000余元。其中两瓶五粮液仍在张某某家中,其余所盗的酒都已被张某某喝掉。(观海新闻/青岛早报首席记者魏妮邦 通讯员 魏玮)

“捂”装盗窃

李沧警方破获一起破门入室盗窃案

早报6月1日讯 近日李沧警方多警种联合作战,仅用半个月就将来自潍坊流窜至青岛实施“闪电”破门盗窃案件的5人团伙抓获,有力打击震慑了犯罪,净化了社会环境。

门店被撬丢失近20部手机

今年5月13日上午,刘先生来到位

于台柳路的手机店前,发现卷帘门锁被撬,卷帘门被抬高半米多,室内柜台被砸,存放的名牌手机被一扫而空,丢失近20部,直接损失数万元。接到刘先生的报案后,李沧分局刑警大队会同浮山路派出所迅速组成专案组进行侦破。

民警通过视频监控发现,当晚午夜时分的案发现场,有两名戴墨镜的青年男子出现在刘先生的手机店前,二人戴

着口罩和手套,通过破门的方式进入店内作案。调查发现,二人在作案后上了一辆潍坊牌照的黑色奔驰轿车,乘该车直奔潍坊方向,失去踪迹。

办案民警调查发现,车主与本案无关。“既然去向不明,侦查无果,那就反向侦查。”办案民警表示,经调查发现,案发当晚11时许,在夏庄路一手机店门口也出现过嫌疑人的身影,但嫌疑人没有得逞。民警同时发现,当晚10时许,即墨区也曾发生一起类似案件,嫌疑人用同样的手段作案,专案组决定并案侦查。

抓获5名犯罪嫌疑人

5月28日,在专案组民警赶赴潍坊开展工作时,有重大作案嫌疑的潍坊青年潘某在作案时被潍坊警方抓获。在当

地警方的配合下,专案组民警将另一作案嫌疑人惠某抓获。5月31日,参与盗窃犯罪的5名嫌疑人全部到案。

在浮山路派出所,5名犯罪嫌疑人对驾车到青岛实施入室盗窃犯罪的行为供认不讳。根据交代,5名嫌疑人都未满18周岁,但已经达到刑事责任年龄。5人都是初中文化,平日里一起吃喝玩乐,出入各种消费场所。开始是各自从家里要钱挥霍,没有钱便坑蒙拐骗,实施破门盗窃等犯罪活动。犯罪嫌疑人李某提出,“要干就跑远点,到青岛赚钱去。”于是5人租来一辆名牌轿车,于5月13日驾车来到青岛,到即墨区经过踩点选定作案对象后,实施破门作案,后又窜到李沧区作案两起。目前,入室盗窃的5名嫌疑人已被李沧警方采取强制措施。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博文 通讯员 王洪亮)

“监守自盗”

男子自告奋勇当“保镖”盗取公司20万元被刑拘

早报6月1日讯 公司领导安排财务小朱去银行取20万元现金支付工程款,同事“郭子”自告奋勇当“保镖”陪同取款。因办完业务天色已晚,“郭子”又护送小朱将20万元工程款送回家里,随后假装离去,趁小朱外出就餐之机“乔装打扮”入室盗窃,携带20万元现金当晚飞赴南京,一夜间就将账款几乎挥霍一空。近日,城阳警方千里追踪将潜逃至湖南株洲的犯罪嫌疑人郭某抓捕到案。

自告奋勇当“保镖”

5月8日下午,城阳某公司的财务小朱接到经理电话,有笔20万元的工程款需要现金支付,让小朱抓紧去银行取一下。等办完业务天已经快黑了,于是小朱自作主张把钱带回了家,锁上门后就出门吃饭去了。第二天一早,小朱发现放在卧室衣柜里的20万元工程款不见

了,她赶紧报了警。

城阳警方经过现场勘查发现小朱家门窗完好,房门的指纹锁没有破坏痕迹,屋内也没有明显翻动痕迹。经进一步了解,当天陪同小朱回家的还有她的同事“郭子”。小朱介绍了案发当天的详细情况:因公司急着要取钱支付工程款,自己没有车前往银行,同事“郭子”自告奋勇地提出当“保镖”,并一路开车护送她前往银行办理业务。小朱到家后,“郭子”饭都没吃就离开了。

盗窃公款一夜花光

在确认小朱讲述的都是实情后,民警将调查方向指向这名“保镖”。不过郭某于事发当晚乘坐飞机突然去了南京。警方调查发现,在小朱离家期间,有陌生男子进出过小朱家所在的单元,虽然戴着帽子也换了装,但小朱确认那个陌生

男子就是自己的同事“郭子”。

城阳民警通过连续侦查和布控,于5月15日在湖南株洲一家电竞网吧内将25岁的郭某抓获。经审查,郭某交了自己的盗窃行为,他当天主动提出给小朱当“保镖”是真心真意的,可看到一沓沓钞票就动了贪心,在小朱开房门的时候,他偷偷记下了密码,随后拒绝了小朱的邀请,换装后再折回,就这样20万元现金轻松得手。

拿着20万元现金的郭某决定体验一下富人的生活,他当晚直奔机场,买了一张最近航班的头等舱,到南京后打出租车让司机带他去最好的酒吧,并开始了挥霍。在酒吧内,有人敬酒他就给小费,喝到高兴时还拿一把现金“撒”了出去。第二天酒醒后郭某害怕了,先后潜逃至长沙和株洲。被警方抓到时,他身上只剩下4000元钱。目前,郭某已被城阳警方依法刑拘。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刘世杰 通讯员 林宁宁)

掉“链”之争

即墨法院调解一起饲养犬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早报6月1日讯 现代生活中,越来越多的家庭饲养小狗作为宠物,但有的人抱着“我家狗很乖不咬人”“遛狗就要让它自由活动”的想法,选择遛狗不牵

绳,此行为往往引发麻烦,宠物主人也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近日,即墨法院受理一起因未管理好所饲养犬只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通过法官耐心释法

明理,该纠纷成功调解。

2023年4月,史某携带自家白色宠物狗前往曹某经营的家庭农场采摘,后曹某所饲养的狗进入农场。二犬只均未牵绳。采摘期间,史某将宠物狗放置于园内任其跑跳,在此期间该宠物狗被曹某的狗追赶撕咬最终死亡。史某认为曹某未将自己的狗管理好导致其宠物狗死亡,给自己造成了巨大精神伤害要求赔偿。曹某认为史某将宠物狗带至公共场所但未牵绳也存在过错,双方针对赔偿问题难以达成一致,遂诉至即墨法院。

法院经审理认为,双方争议的焦点是谁应当对宠物狗死亡的后果承担责

任。曹某作为狗的饲养人和管理人,应尽到管理义务,避免其对他人人身和财产造成损害,且不得妨碍他人生活。本案中,史某的宠物狗系其合法财产,因曹某管理疏忽导致其饲养的狗将史某的宠物狗撕咬死亡,应当对宠物狗的死亡后果承担部分责任;而史某将宠物狗带至公共场所,在发现体型较大的狗后并未对自己的宠物狗进行保护而是任其在园内奔跑,对宠物狗的安全管理亦存在一定疏忽,对于宠物狗死亡后果也存在一定过错。最终,在法官耐心调解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曹某当场赔偿了史某宠物狗治疗抢救费。(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康晓欢 通讯员 安睿)